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本报告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未有董事对本报告提出异议。

1.4 本公司国内及国际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分别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	600030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603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姓名	郑京
电话	0755-2383 5383、010-6083 6030
传真	0755-2383 5525、010-6083 6031
电子信箱	ir@citics.com

1.6 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此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概要

2.1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业务为提供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资产管理及相关金融服务。

2015 年，全球经济整体增速放缓，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股票市场上半年过快上涨，下半年出现波动，债券市场延续上涨行情。2015 年，我国证券行业总收入人民币 5,752 亿元，同比增长 121%；净利润人民币 2,448 亿元，同比增长 154%。2015 年末，行业总资产人民币 6.4 万亿元，同比增长 57%；净资产人民币 1.5 万亿元，同比增长 58%。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560 亿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98 亿元，净资产收益率 16.63%，收入和净利润均创公司历史新高，继续位居国内证券公司首位，公司各项业务继续保持市场前列。公司经纪业务围绕“产品化、机构化和高端化”的发展战略，积极开展量化对冲、信用交易、泛资

管业务，实现了金融产品销售规模的大幅提升。投资银行业务积极践行“产业服务型投行”理念，把握发展机遇，加强战略布局，深入挖掘业务机会，加大各项业务执行力度，股、债、并购及投资业务成绩斐然。同时，境外投行业务协同效应凸显，境内外团队合作项目规范化程度进一步提升。新三板业务部完成筹建并正式成立，承做并推进了一批具有市场影响力的项目。资本中介业务相关板块保持行业领先优势。资产管理业务不断优化“立足机构、做大平台”的差异化发展路径，投资管理业绩得到显著提升。

2.2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2015年，公司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这一个中心，进一步完善融资安排者、财富管理、交易服务与流动性提供者、市场重要投资者和风险管理五大角色，不断重塑并巩固核心竞争力。

公司传统业务保持市场前列。其中，代理股票基金交易金额人民币33.8万亿元，市场份额6.43%，排名行业第二；公募基金佣金分仓市场份额6.2%，排名行业第一；QFII交易客户数量139家，客户覆盖率48%；母公司完成股权融资主承销金额人民币1,773.33亿元，市场份额10.72%，排名行业第一；母公司完成债券主承销金额人民币3,856.94亿元，市场份额3.35%，排名同业第一；完成涉及中国企业参与的全球并购交易金额700亿美元，排名全球第三；母公司受托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1.1万亿元，市场份额9%，排名行业第一。

公司资金类业务保持领先优势。固定收益业务方面，利率债销售市场份额4.72%，排名同业第一；融资融券余额人民币740亿元，市场份额6.3%，排名行业第一；股票质押回购规模人民币331亿元，市场份额12.2%，排名行业第二。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16,108,242,188.09	479,626,450,225.21	28.46	271,354,248,951.82
负债总额	474,371,143,708.19	378,494,965,143.91	25.33	181,952,153,799.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9,137,786,996.38	99,098,670,266.70	40.40	87,688,484,740.93
期末总股本	12,116,908,400.00	11,016,908,400.00	9.98	11,016,908,400.00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56,013,436,032.55	29,197,531,133.19	91.84	16,115,272,156.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99,793,374.33	11,337,193,825.46	74.64	5,243,916,979.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76,797,281.24	9,658,872,150.82	107.86	5,267,820,12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46,226,820.54	30,431,948,309.43	183.41	-18,609,569,343.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1	1.03	66.02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1	1.03	66.02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3	12.18	增加4.45个百分点	6.02

四、2015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933,044,180.84	21,178,356,426.70	11,296,977,167.24	13,605,058,257.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17,045,866.76	8,653,227,879.51	3,515,684,259.11	3,813,835,368.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16,385,847.13	8,645,321,649.21	3,498,699,148.89	4,116,390,636.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0,687,191.74	116,002,587,649.55	-42,501,026,619.65	-7,116,021,401.10

五、股本及股东情况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0,925					
		其中，A 股股东 620,771 户，H 股登记股东 154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即：2016 年 2 月 29 日）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4,379					
		其中，A 股股东 624,221 户，H 股登记股东 158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1}	1,099,735,038	2,277,743,638	18.80	-	无	-	境外法人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注2}	-348,131,745	1,888,758,875	15.59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6,212,165	349,801,682	2.89	-	无	-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3}	-30,000,000	331,059,999	2.73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231,141,935	1.91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8,709,100	198,709,100	1.64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	106,478,308	0.88	-	无	-	国有法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9,567,400	89,567,400	0.74	-	无	-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9,567,400	89,567,400	0.74	-	无	-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9,567,400	89,567,400	0.74	-	无	-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9,567,400	89,567,400	0.74	-	无	-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9,567,400	89,567,400	0.74	-	无	-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9,567,400	89,567,400	0.74	-	无	-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9,567,400	89,567,400	0.74	-	无	-	未知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9,567,400	89,567,400	0.74	-	无	-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9,567,400	89,567,400	0.74	-	无	-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9,567,400	89,567,400	0.74	-	无	-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连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注 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公司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 2：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中国中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999,695,746 股，持股比例为 16.50%。

注 3：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数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两个证券账户的合计持股数，该两个账户分别持有 321,322,773 股和 9,737,226 股公司股票。

注 4：A 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注 5：因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股东持股数量按照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信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及权益数量合并计算。

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 年本集团主营业务情况：

1、投资银行

2015 年，公司共完成 A 股主承销项目 64 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1,773.33 亿元，市场份额 10.72%，主承销数量及主承销金额均排名市场第一。其中，IPO 主承销项目 10 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120.95 亿元；再融资主承销项目 54 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1,652.38 亿元。国际业务方面，2015 年，中信证券国际将境外投资银行业务及资源与中信里昂证券进行了整合，以“中信证券国际资本市场”品牌运营，整合后公司境外投资银行业务员工超百人，公司在亚太地区的业务协同效应进一步凸显，股票、债券融资业务均取得了长足发展。2015 年，中信证券国际（含中信里昂证券）在香港市场共参与了 15 单 IPO 项目、24 单再融资项目、19 单离岸人民币债与美元债券项目。2015 年，公司在亚洲（除中国大陆及日本市场）多个区域的股票承销金额排名市场第一，超越了众多国际投行，公司境外业务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2015 年，公司完成企业债、公司债、金融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及资产支持证券主承销项目 321 单，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3,856.94 亿元，市场份额 3.35%（含地方政府债口径），债券承销数量与承销金额均排名同业第一，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在继续保持传统债券业务领先优势的同时，公司准确把握资产证券化业务市场发展机遇，全面布局，加速推进，以持续推动产品创新作为稳固市场竞争优势的重要途径。国际业务方面，中信证券国际与中信里昂证券双方投资银行业务整合优势凸显，2015 年已完成包括在蒙古共和国发行三年期主权人民币债券在内的多项境内外重大股权及债权承销项目。

2015 年，公司保持了境内与跨境并购业务内外联动、齐头并进的发展趋势，继续加强交易撮合与专业执行能力，深度理解客户需求，把握国企改革、行业整合、市场化并购以及民营企业转型升级、中概股回归等方面的业务机会，巩固和提升在境内外并购领域的竞争优势。公司提前布局、抓住市场热点，完成了多单市场影响力大、创新性突出的复杂并购重组交易，进一步提升了市场影响力，在彭博公布的涉及中国企业参与的全球并购交易排名中，公司以交易金额 700 亿美元和交易单

数 58 单，位居全球财务顾问前三位。

2015 年，公司作为主办券商已累计推荐 100 家企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其中 2015 年新增推荐挂牌 75 家，所督导挂牌公司全年融资金额约人民币 43 亿元。同时，2015 年公司还为 104 家挂牌公司提供了做市服务，全年做市服务总成交金额约人民币 66 亿元。

2、经纪业务

2015 年，本集团经纪业务继续紧抓“机构化、产品化”的市场发展趋势，大力开发机构客户，同时加强投资顾问体系建设，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2015 年，本集团于上交所及深交所的股票、基金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33.8 万亿元（交易所会员口径），市场份额为 6.43%，市场排名第二。

公司以产品销售及泛资管业务为重点转型方向。2015 年，公司及中信证券（山东）共代销金融产品人民币 3,049.68 亿元。公司鼓励分支机构大力开发、培育泛资管客户，并提升行政、托管、经纪的服务效率。

公司积极推动网点转型，将分支机构定位为公司各项业务的承接点。各分支机构正在逐步成为公司各项业务的营销窗口和服务基地，公司在发展场内业务同时，大力发展场外业务，实现创收的多元化。公司长期注重高端客户积累。截至 2015 年底，本集团证券托管总额达人民币 3.9 万亿元，居行业前列；资产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客户 12 万户，较 2014 年增加 78%。机构客户方面，截至 2015 年末，一般法人机构客户 3.5 万户；QFII 客户 139 家，RQFII 客户 48 家，QFII 与 RQFII 总客户数量和交易量均排名市场前列。境外经纪业务（含中信证券国际、中信里昂证券、中信国际证券美国子公司的经纪业务）方面，随着 2015 年上半年内地及香港股市交投量和市场规模增长强劲，中信证券国际在零售经纪、机构经纪上都取得了大幅增长。美国经纪业务也成功完成业务线拓展，并取得重大突破。中信证券国际经纪业务（包括国际期货及美国经纪业务）市场份额稳步上升，市场排名由 2014 年的 48 位上升至 2015 年的 44 位。

3、交易

股权类资本中介业务方面，公司为企业客户提供包括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股票质押回购、市值管理等股权管理服务；面向机构客户开展结构性产品、股票收益互换、场外期权报价、股票挂钩收益凭证等柜台衍生品业务；继续大力发展做市交易类业务，持续扩大交易所交易基金（ETF）的做市业务、上证 50ETF 期权做市业务规模。基本形成服务客户群广泛、产品类型齐全、收益相对稳定的业务形态。报告期内，上述业务增长较快，均居市场领先水平。本集团股权类资本中介业务负债客户维持担保比例请参见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管理”。

固定收益业务方面，2015 年债券市场发行规模继续增加，债券收益率呈下行走势。公司充分发挥客户资源优势，提升服务客户能力，销售规模稳步增长，利率产品销售总规模保持同业第一。同时，通过加强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合作，加强市场研判，提高债券做市服务及流动性管理能力，公司交易询价量稳步增长，并荣获上交所“2015 年优秀债券交易商”；此外，公司积极推动股份制银行、城商行等金融机构的投顾服务，满足客户的财富管理需求。2015 年，在海外固定收益业务方面，公司充分利用中信里昂证券英国分支机构与网络，首次实现将销售平台拓展至英国市场并覆盖欧洲客户。全年海外固定收益平台年化收益率为 11.05%；人民币债券做市业务在香港市场名列三甲，在美元债市场上，位于中资证券公司首位。

大宗商品业务方面，公司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原则，继续加强在大宗商品市场方面的业务探索力度。公司继续扩大贵金属交易业务的规模；在上海清算所开展航运指数、动力煤、铁矿石及铜溢价等场外掉期交易；开展境内外商品场外期权业务，继续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公司积极拓

展现货相关业务的布局，期望通过多种方式为境内外各类产业客户提供大宗商品相关的、全面的金融服务。

大宗经纪业务方面，2015年上半年，融资业务发展迅速，本集团坚持审慎发展的原则，率先主动采取分散融资融券业务集中度，降低融资杠杆，控制业务规模等前瞻性策略。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证券融资融券余额为人民币740.10亿元，其中，融资余额为人民币739.80亿元，融券余额为人民币0.30亿元。

2015年，公司继续推进股票自营战略转型。以风险收益比作为投资决策的重要参考指标，积极管理风险，加强基本面研究力度，通过基本面投资、对冲、套利、量化等方式，初步摸索出一种多策略的自营模式，成效良好。

2015年，另类投资业务面对市场的挑战，坚持以量化交易为核心，灵活运用各种金融工具和衍生品，积极拓展覆盖全球的各种投资策略，提高交易能力，实现了投资收益翻番和客户业务从无到有的双向突破。与此同时，相关业务收入也从之前以境内期现套利策略为主，发展成为境内外多种市场中性策略并重的格局，有效地实现了投资策略的多元化，分散了投资风险。目前已开展的业务或策略包括：股指期货套利、境内宏观策略、统计套利、基本面量化、可转债套利、期权策略、组合对冲基金投资、全球多策略基金和特殊机会策略等。正在筹备的策略包括全球宏观策略、全球股票统计套利策略等。

4、资产管理

2015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经历了深化转型的关键一年。公司不断明确和优化“立足机构、做大平台”的发展路径，本着“稳健固本、开拓创新”的原则，以发展机构业务为重点，以财富管理业务和创新业务为双轮驱动，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受托管理资产规模为人民币10,712.89亿元，受托总规模较2014年末增加了人民币3,162.82亿元。其中，集合理财产品规模、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含企业年金、全国社保基金)与专项资产管理业务的规模分别为人民币1,329.15亿元、9,146.21亿元和237.53亿元。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受托总规模及行业占比继续保持行业第一。

报告期内，华夏基金面对激烈的竞争和复杂的市场环境，继续坚持“人才、投研、产品、销售”四轮驱动，以实际行动践行各项目标，推动各项工作稳步发展，保证业务平稳运营，资产管理规模获得较大增长，保持行业前列。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华夏基金管理资产规模为人民币8,643.71亿元，较2014年底增长88.58%。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人民币5,902.24亿元，较2014年底增长77.65%，市场占有率7%；机构业务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2,741.48亿元(未包括投资咨询等业务)，较2014年底增长117.37%。

5、投资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石投资充分运用本集团网络、金石投资团队的项目资源，针对中国市场的中大型股权投资交易机会进行战略投资。金石投资的全资子公司金石灏沏作为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直接股权投资的平台，主要投资于信息技术、医疗服务、高端制造等领域。2015年，金石灏沏完成直接股权投资项目33单，投资金额人民币12.8亿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金石灏沏累计完成直接股权投资项目65单，累计投资金额人民币23.9亿元。已投资项目中，4个项目已经重组注入上市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金石投资设立的直投资基金——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累计投资项目4笔，总投资金额人民币8.92亿元。金石投资下设的并购基金管理机构——中信并购基

金定位于产业整合的推动者和积极的财务投资者，重点选择与人口及消费升级相关的行业，对行业龙头企业进行战略投资、跨境并购投资及混合所有制改革投资。2015 年新增投资规模约人民币 58 亿元，截至 2015 年底管理资产规模超过人民币百亿元，投资项目覆盖电子和半导体、医疗、消费、农业、金融、互联网等行业。

2015 年，金石基金继续保持了在不动产金融业务领域的国内领先地位，在 REITs、私募基金等创新业务中均取得了良好的业绩，并在文旅地产、养老地产等业务领域进行了战略布局。

2015 年初，由金石基金担任基金管理人的中信苏宁云创私募投资基金投资于苏宁云商持有的 11 处门店物业的相关权益，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43.95 亿元。2015 年 6 月，由金石基金担任基金管理人的中信苏宁云创二期私募投资基金正式成立，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32.65 亿元，投资于苏宁云商持有的 14 处门店物业的相关权益。苏宁云创 REITs 基金是继中信启航 REITs 基金之后，国内首支投资于电商类企业商贸物业的交易所场内 REITs 基金，为国内电商企业打造了轻重资产分离的产业金融模式，开启了盘活存量资产，以资本运作的方式实现战略转型的创新发展路径。

报告期内，金石基金分别与苏宁云商、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系中信股份的全资子公司）设立了合资公司——苏宁金石（天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泰富金石（天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充分利用金石基金的房地产金融创新业务能力及苏宁云商、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在零售产业链基础设施和商业地产上的丰富运营管理经验，实现合作双方的互利共赢。

中信产业基金管理着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和北京中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两支基金。2015 年，该两支基金共新增投资项目 12 个，总投资金额约人民币 34 亿元。

6、研究

2015 年，公司研究团队增至 33 个专业组（新设新三板、专题研究和市场研究团队），实现研究领域的全覆盖。全年共外发研究报告 7,096 篇，同比增长约 10%。覆盖 A 股上市公司 1,021 家，超过 A 股市场总市值的 64%；新三板研究团队共外发研究报告 370 篇，覆盖三板公司 270 家。2015 年，公司共组织 19 次大中型投资者论坛，累计服务客户逾 7,000 人次；特别是在股市波动后，公司举办的“共享经济”、“90 后消费新主张”、“全球资产配置再平衡”及“2016 年资本市场年会”等会议成为市场公认的高质量投资者交流活动。

2015 年公司研究业务积极推进与中信里昂证券合作的深度和广度，加强海外研究服务，以加快研究的国际化进程，提高公司研究业务的海外品牌和影响力。2015 年共向海外机构投资者提供各类英文报告 560 余份，为全球机构投资者提供电话会议 160 次、路演 263 次、组织上市公司调研 33 次、委托课题及专家交流等其他服务 120 次。此外，公司研究业务在海外评选中取得了历史性的突破，在 2015 年《亚洲货币》（Asiamoney）评选中，研究部超越外资竞争对手获得中国区 A、B 股研究及覆盖最佳机构第二名，其中，宏观、保险、能源等多个行业荣列最佳研究第一名；在《机构投资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评选中，整体排名上升 4 位至第 11 位。公司 5 位研究员在以上两项海外研究排名中获得 9 个人奖项，相比 2014 年新增获奖人数 3 人，新增 7 个奖项。

七、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请参见年度报告全文之财务报表附注部分。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标准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财务通则》、《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等规定，基于审慎原则和公司相关业务的实际情况，结合融资类业务风险特征，

变更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标准，以进一步加强资产减值测试工作，提高资产风险抵补水平。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融资类业务坏账准备计提标准

公司根据客户信用状况、抵押证券、担保比例、偿付能力及意愿等因素判断相关融资类业务形成的资产是否有减值迹象。已有减值迹象的融资类资产，逐笔进行专项测试，计提专项坏账准备；其余融资类业务资产按照一定比例计提一般坏账准备。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财务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根据公司 2015 年末融资类业务规模，计提融资类业务坏账损失人民币 3.12 亿元，从而减少利润总额人民币 3.12 亿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

7.2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3 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设立了 2 家一级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实体变更为 9 支。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一级单位变更为 22 家。